

附件2

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	2024年盐池县“盐州大集·民俗嘉年华”冬春季文化旅游系列活动						
主管部门		盐池县人民政府			实施单位	盐池县文化旅游广电局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	年度资金总额:	200	200	10	100%	10	
		其中:当年财政拨款	200	200	—	100%	—	
		上年结转资金			—		—	
		其他资金			—		—	
年度 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以传统年俗文化为主线，赓续我国优秀传统文化。策划了传统民俗文化系列活动、春晚系列文艺活动、年货系列促消费活动以及灯火秀活动四个板块，开展春晚、耍社火、游九曲、猜灯谜、赏花灯等20项传统活动内容，活动自腊八开始到正月二十三时长为1个半月。				有效完成2024年盐池县“盐州大集·民俗嘉年华”冬春季文化旅游系列活动，从文化艺术、非遗展演到吃喝玩乐，这个春节，盐池文旅消费活力在多种形式、多种业态的活动中，得到进一步释放，持续提升文旅服务供给质量。			
一级 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 (A)	全年实际值 (B)	分值	得分	得分计算方法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产出 指标 (40分)	数量指标(10分)	活动项数	20项	19项	10	9.5	完成值达到指标值，记满分；未达到指标值，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无
	质量指标(10分)	根据方案完成任务	符合有关规定	符合有关规定	10	10	1.若为定性指标，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（含）、80-50%（含）、50-0%来记分。 2.若为定量指标，完成值达到指标值，记满分；未达到指标值，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无
	时效指标(10分)	及时完成	及时性	及时	10	10		无
	成本指标(10分)	文化活动成本	200万元	200万元	10	10		无
效益 指标 (40分)	经济效益指标(10分)	增加文化旅游收入	增加	增加	10	10	1.若为定性指标，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（含）、80-50%（含）、50-0%来记分。 2.若为定量指标，完成值达到指标值，记满分；未达到指标值，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无
	社会效益指标(10分)	有效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	长期	长期	10	10		无
	生态效益指标(10分)	环保无污染，节约能源	符合有关规定	符合有关规定	10	10		无
	可持续影响指标(10分)	持续提升文旅服务质量	长期	长期	10	10		无
满意度 指标 (10分)	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(10分)	群众满意度	100%	100%	10	10	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。	无
总 分				100	99.5			

注：1.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
2.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：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：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（含）、80-50%（含）、50-0%合理确定分值。

3.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（即指标值为≥**），则得分计算方法：全年实际值(B)/年度指标值(A)×该指标分值；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（即指标值为≤**），则得分计算方法：年度指标值(A)/全年实际值(B)×该指标分值。

4.请在“未完成原因分析”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。

5.总分=绩效指标90分+资金执行情况10分，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。